# 镇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范文大全

来源：网络 作者：清风徐来 更新时间：2024-08-01

*第一篇：镇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镇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为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年”活动，根据《x县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一、指导思想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

**第一篇：镇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镇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年”活动，根据《x县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安全发展，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加大宣传力度，整合社会资源，提高舆论引导能力，创新方式方法，推进安全文化建设，为推动我镇安全生产状况持续稳定好转，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宣教行动，推动各村（社区）、各部门、各单位切实将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到实处，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营造全社会“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舆论氛围，增强全民安全意识；促使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能力，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操作技能，增强广大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

三、活动内容及形式

（一）以“关爱生命、安全发展”为主题，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系列宣传教育活动

1、大力宣传安全发展科学理念。通过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深刻认识和理解安全发展理念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本质要求，深入研究和探讨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安全发展的思路、途径、方法和措施，不断巩固和发展学习实践活动的成果，推动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

2、强化安全生产法制宣传教育。切实做好以《安全生产法》为主体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普及和宣传活动；坚持把法制宣传与安全生产执法行动、安全生产治理行动相结合，坚持宣传先行、教育推动，强化执法，严格监督，达到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目的；生产经营单位特别是高危行业企业还要结合典型事故案例，采用有效形式，加强法律知识的学习普及，提高企业负责人和职工安全生产法律意识，提升从业人员依法维护生命健康权益的能力。

3、深入开展“全国安全生产月”集中宣传教育活动。

（1）认真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4日，以“关爱生命、安全发展”为主题，开展多种形式的公益活动和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安全发展科学理念、“安全生产年”的工作重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职业病防治和应急避险等方面的内容。

（2）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活动。组织发动各行各业的干部职工、各类学校的在校学生和广大城乡居民踊跃参加市第二届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和市安监局开展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知识竞赛活动。

（3）积极开展安全生产调查研究活动。结合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组织村（社区）、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调研活动，探讨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提出解决建议。

（4）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年”活动典型经验宣传。大力宣传各村（社区）、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三项行动”、“三项建设”中创造的先进经验和先进典型，坚持典型引路，不断推动工作内容和方法手段的创新。

（二）营造“以人为本、关注安全、关爱生命”氛围，努力推进安全文化建设

1.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四进”活动。深入开展安全法规、安全科技和安全文化进机关、进企业、进村（社区）、进学校等“四进”活动；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职业安全健康知识竞赛”、“道路交通安全知识竞赛”、“119消防宣传日”等群众性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公众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2.认真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工会开展的“安康杯”知识竞赛活动，全面推进现代化安全生产管理、安全文化建设、职工安全健康培训教育；要以高危行业和规模以上企业为重点，以开展各种安全文化活动为手段，吸引更多的企事业单位和职工参加到活动中来，不断提高广大职工的安全健康意识和素质，增加安全健康知识，掌握安全健康技能，提高杜绝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抵制违章指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3.认真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共青团组织要在企业班组积极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要以青年职工为主体，以安全生产示范为导向，以安全思想教育、安全技能培训、安全监督管理为内容，扎实推进以企业安全生产为目的的群众性安全实践活动的开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自我约束机制和激励机制，维护广大青年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青年职工的安全素质。

4.积极推动企业安全诚信建设。通过宣传教育、规范引导和典型示范等方法途径，在全社会特别是在企业经营管理者中，倡导树立安全诚信意识和安全道德观念，自觉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双承诺”制度，督促企业及其负责人向社会和政府作出公开承诺，保障安全生产，履行社会责任；建立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对安全诚信缺失、存在非法违法行为和发生较大以上责任事故的企业，在媒体上公布。

5.积极开展安全村（社区）创建活动。积极开展安全村（社区）创建活动，加强城市安全社区建设，深化企业主导型安全村（社区）建设，探索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进程下的安全村（社区）建设。

6、不断创新宣传教育手段。一是印发安全生产宣传简报，向领导、相关单位和企业传达安全生产信息；二是做好新闻媒体的积极引导和正面报道，提高安全生产工作透明度；三是充分利用乡村广播站，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防范知识向广大群众宣传；四是利用镇机关网站，宣传安全生产工作。

（三）加大安全培训工作力度，强化负责人安全意识

1、加强对镇村干部的培训，提高镇村干部抓安全生产工作的能力，将安全生产内容纳入镇村干部学习教育。

2、加强对高危企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一年接受安全生产培训不得少于一次。

3、加强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取得特种人员操作证方可上岗作业。

4、加强从业人员全员安全教育，生产经营单位必须加强对从业人员的“三级教育”，提高广大职工的安全素质。

四、实施步骤

（一）准备阶段（5月底以前）根据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的总体部署，结合自身实际，做好前期的动员、部署和准备工作

（二）实施阶段（6-10月）按照方案要求，认真开展宣传教育行动，重点做好第八个“安全生产月”的宣传工作，采取形式多样的宣传形式，使安全生产理念深入人心。

（三）验收阶段（11-12月）镇安全生产领导组将组织对全镇各村（社区）、各企业宣传教育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建立“政府统一领导、各界齐抓共管、部门密切配合”的宣教行动组织领导机制；要落实责任，明确分工，认真组织，做到方案落实、项目落实、责任落实、人员落实、按时按质完成任务。

（二）完善制度，强化督导。建立相应的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情况，及时分析形势，研究部署工作，完善信息传递与交流制度，加强信息沟通；每季度要向镇安全办报送宣教行动工作开展情况。

（三）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加大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投入，保障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所需经费；要把宣教行动与安全监管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安全生产执法行动、治理行动以及法制体制机制建设、能力建设、监管队伍建设结合起来，与建立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长效机制结合起来，与解决当前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结合起来，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在全镇营造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

**第二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宣传总书记系列讲话和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委九届十次全会和市委四届五次全会精神，以及《武平县卫生系统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2024】4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特制定此行动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一

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紧密结合医院实际，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推动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二、工作重点和工作目标

通过宣传教育，全面推动安全生产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推进《安全生产法》、《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实施，以“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生产” 为主题，以医疗安全、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建筑安全为重点，扎实开展全国第13个“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利用宣传栏、LED显示屏、短信等方式，宣传总书记“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底线思维，提高我院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对安全的重视和对珍视生命的认识，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日益深入人心。

三、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4月10日——5月10日）：通过多种 1

有效形式和途径，在全院范围内开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二）宣传教育阶段（5月11日——11月1日）：利用各种途径，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重点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宣传安全发展科学理念、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意义，宣传安全生产防护知识。针对各部门、各科室进行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内容和形式，开展全面检查落实；

（三）总结提高阶段（11月1日——12月10日）：全面总结，分析提高。

四、活动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是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能力的有效措施，我院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和分工，落实安全生产监管主体和安全生产责任主体责任；要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中，做到有方案、有活动、有载体、有成效，确保各项宣传教育工作顺利进行。

（二）突出重点，大力宣传。要紧紧围绕全国第13个“安全生产月”的各项活动，充分利用宣传栏、LED显示屏、短信等方式，大力开展法律、法规和“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安全生产知识宣传，要注重宣传的连续性、持久性和时效性，确保各项工作宣传到位，为我院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二0一四年四月十日

**第三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南京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三项行动”的通知》（国办发［2024］32号）精神，按照《江苏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现制定全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安全发展，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为主线，围绕安全生产“三项行动”、“三项建设”和2024年全市安全生产重点目标任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强化正面宣传，以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职工安全技能为重点，提升培训质量，加强舆论引导，推进安全文化建设，为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的进一步稳定好转提供思想基础、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

工作目标：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宣教行动，全面推动各地、各部门和各单位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和广大职工安全技能，营造全社会“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舆论氛围。通过宣传教育和培训，提升安全监管监察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促进企业“三项岗位人员”持证上岗，企业新进人员和重点行业（领域）农民工得到全面教育和培训，建立和完善与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相适应的教育培训体系，进一步提高广大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生产技能。

二、工作重点和活动内容

（一）以国家和省、市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的一系列指示精神的为指引，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科学理念

1、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全会和全国、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深刻理解坚持安全发展、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学习实践活动的成果，推动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

2、以“安全生产年”活动为主线，宣传活动的意义、目标、任务和措施。认真围绕“三项行动”和“三项建设”，提出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的方法步骤、主要内容、重点对象、工作责任和其他具体要求，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做出具体部署，在取得实效上下功夫。

3、做好重要时段、重要节点的宣传工作。精心准备，细化方案，创新方法。认真做好全国“两会”后和建国60周年的各项宣传活动，突出形势宣传，引导社会舆论，充分展示新中国成立以来安全生产取得的成就。继续通过论文征集、举办论坛等形式，凝聚安全发展共识，营造有利于加强安全生产、促进安全发展的社会氛围。

（二）以“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为契机，提高全社会安全意识

1、各区（县）和市有关部门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规划好重点宣传活动。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周”、“安全生产咨询周”、“应急预案演练周”和“安全生产科技周”活动；各重点行业主管部门要明确安全生产咨询周每日的咨询重点；在此基础上，各地和有关部门要协调相关媒体配合做好“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活动，做到媒体联动，部门联动，重点突出，以日促周，以周促月，以月促年，确保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常抓不懈、持之以恒。

2、以广大企业、职工和社会公众为对象，切实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和应急知识教育普及。通过编印发放安全常识读本、安全手册，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采取灵活有效方式，做好安全生产标准的宣传贯彻。

3、联合建设部门开展“送安全进工地”，提高广大从事建筑施工作业农民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联合教育部门开展“送安全进校园”活动，力争将安全教育作为学校课时教育内容，提高广大在校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自救能力；继续联合总工会举办“安康杯”竞赛和“安全伴我行”演讲比赛，联合共青团举办“青年安全示范岗”活动，充分发挥农民工、青年在活动中的作用。

（三）以“三项岗位”人员、农民工等为对象，开展全员安全培训行动

1、加强各级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引导各级政府更加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高“三项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深入开展高危行业从业人员特别是农民工岗前安全培训教育，协调教育、劳动、农林等部门，将农民工安全培训纳入职业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中；抓好企业新员工的安全培训，确保培训时间和质量。

2、严格教育培训机构监管，加强师资力量、培训装备建设，整合优化培训资源，提高培训水平。进一步创新培训方式，充分利用视频讲座、网络培训和远程教育等方式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对缺乏自主培训能力的中小企业，送教育培训上门，解决企业培训难的问题。

3、开展高危行业中小企业全员安全培训专项检查和非煤矿山安全培训专项执法。组织督查组到各区县和非煤矿山企业进行现场督查，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培训监管主体责任，把安全教育培训列入日常监察的重要内容，部署制定专项执法检查计划，认真开展安全培训工作的执法检查，指导督促企业落实安全培训的主体责任。

（四）以安全生产诚信企业创建活动为抓手，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1、发现和探索创建安全生产诚信企业先进单位在活动中取得的经验，修订安全生产诚信企业建设标准，继续完善考核细则，以2024年创建工作为基础，以点带面，扩大安全生产诚信企业的覆盖面和影响面。将创建活动由高危重点行业向各行各业延伸，促进企业全面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

2、进一步强化舆论监督，鼓励新闻媒体对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非法违法现象和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曝光和监督，鼓励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企业职工举报身边的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督促和监督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五）以安全文化示范社区（村）创建活动为重点，推进全民安全文化建设

1、认真贯彻实施国家《“十一五”安全文化建设纲要》，组织、引导和鼓励各类文化团体和文艺工作者深入安全生产领域，创作更多更好的群众喜闻乐见的安全文化产品。

2、加强安全社区建设工作，推广建邺区沙洲街道等在安全文化建设方面的经验，继续推进安全文化示范社区（村）建设，修订创建标准，开展试点工作，推动安全社区建设上水平。

3、结合“三项行动”和“三项建设”，开展论文征集、评选活动。同时以多种手段推进城市安全文化建设。通过公益广告、张贴挂图标语等方法，设立安全文化主题公园、主题街道等，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文化氛围。

（六）以安全生产先进典型人物和事迹宣传为导向，做好安全生产宣传的正面舆论引导工作

1、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先进典型人物和事迹的宣传，深入挖掘、大力宣传各地、各部门和单位在安全生产实践中创造的好经验和先进典型，坚持典型引路，推动工作内容和方法手段创新。积极推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和安全生产一线的先进典型，让社会更多地了解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和安全生产工作者对社会所做的贡献和崇高的职业精神。

2、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作用，密切与主流媒体联系，加强正面宣传。围绕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舆论引导。整合优化安全生产宣传资源，巩固和壮大安全生产新闻宣传主阵地，更好地为全市安全生产中心任务服务。

3、建立规范的安全生产信息发布制度。借助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督查检查，以新闻发布会、媒体通气会等形式，公布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控制考核指标落实情况、重大事故查处情况，加快形成新闻媒体、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舆论监督网络，维护人民群众安全生产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4、制订并落实好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现场采访预案，完善突发生产安全事故新闻报道应急工作机制，提高新闻发布工作水平。建立网上舆情监测和分析研判机制，加强网上正面引导。

三、保障措施和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落实责任。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在各级人民政府统一组织下，由各级安委办牵头，联合各有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各级安监部门要成立由主管负责人为组长的领导机构，明确责任和分工，做到方案落实、项目落实、责任落实、人员落实、时间进度落实。

（二）各地要定期召开会议，总结工作进展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研究部署工作。各区（县）安委办定期向市安委办报送工作情况，加强信息沟通，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市安委办将根据统一安排和工作进展情况，采取重点抽查、异地检查等方式，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交流经验，推动工作。

（三）各地区、部门和单位要加大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投入，保障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所需经费。要突出重点，紧密结合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和人们关心的热点问题，狠抓落实。要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与安全生产“三项建设”有机结合起来，在全社会营造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

（四）各地要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廉政意识，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思想作风建设和业务建设，提高宣传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充分发挥各新闻媒体作用，运用多种宣教手段，形成合力。鼓励致力于安全文化事业的企业和社会团体支持和参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

（五）请各区（县）于4月25日前，将本区（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及联系人报市安委办，7月1日、10月5日前分别上报一次季度工作情况，11月25日前报送全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工作总结。

联系人： 殷长林

电 话： 83630312

传 真： 83630311

电子邮箱：ajbgs@nj.gov.cn

**第四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精神和决策部署，扎实开展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以下简称“宣教行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三项行动”的通知》（国办发〔2024〕32号）精神，结合《2024年安全生产宣传工作要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指导思想：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面认识和把握新时期安全生产的特点和规律，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安全发展，坚持正面宣传为主，以引导地方各级政府更加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职工安全技能为重点，创新方式方法，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增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为搞好“安全生产年”活动，促进安全生产状况的持续稳定好转提供思想基础、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

工作目标：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宣教行动，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全面推动各地区、各行业、各部门、各单位切实将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落到实处，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营造全社会“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舆论氛围，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通过加强教育培训，促使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安全技能得到提高，安全监管监察人员执法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企业新进人员和重点行业（领域）农民工得到全面培训，广大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生产技能进一步提高。

二、工作重点和活动内容

（一）以“关爱生命、安全发展”为主题，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系列宣传教育。

1．大力宣传安全发展科学理念，特别要使地方各级政府和企业负责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深入学习、深刻理解安全发展理念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本质要求，条件具备的地区、行业、部门、单位，要积极举办以安全发展为主题的研讨会、论坛、演讲会，结合本地区、本行业（领域）、本部门、本单位实际，深入研究探讨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安全发展的思路、途径、方法和措施。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将举办第四届安全发展高层论坛。继续与全国总工会联合开展“安康杯”竞赛，与共青团中央开展“青年安全示范岗”活动，与有关地方、部门联合举办系列宣传活动，推进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深入人心，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2.强化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各地区、各行业、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五五”普法，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法》实施周年日等时段和节点，做好以《安全生产法》为主体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普及和宣传活动。坚持法律宣传与安全生产执法行动、安全生产治理行动相结合，在执法行动和治理行动中坚持宣传先行、教育推动，强化执法，严格监督，达到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目的。煤矿等高危行业企业要结合典型事故案例，采用有效形式，加强法律知识的学习普及，提高企业负责人和职工安全生产法律意识，提升从业人员依法维护生命健康权益的能力。

3.今年6月份组织开展第八个“安全生产月”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和安全生产集中采访报道活动。各地区、各行业、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的有利契机，适时组织各种形式的咨询服务活动和安全生产集中采访报道活动，创新内容、创新方式方法，突出重点，注重实效。通过丰富多彩的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企业加强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促使广大职工群众增强安全生产意识，自觉遵章守纪，形成全社会关心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集中采访报道活动要注意发挥主要新闻媒体和重要新闻网站的作用，通过记者采访和新闻报道，形成全社会坚持安全发展、关注安全生产的热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将继续与中宣部、公安部、广电总局、共青团中央、全国总工会等部门和单位联合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和以江西、福建、浙江为主的安全生产万里行集中采访报道活动。

4.认真做好新中国成立60周年的宣传。通过主题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充分展示新中国成立60年来安全生产取得的成就。通过举办新中国成立60周年成就展览、摄影展、文艺演出等形式开展系列宣传活动。突出宣传安全监管监察体制改革创新10年来安全生产形势发生的深刻变化。做好煤矿安全监察体制建立10周年、矿山救护队建立60周年的宣传工作。

5．推出安全监管监察一线的先进典型，大力宣传先进典型的感人事迹。大力倡导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廉洁执法，积极推动在执法中服务和在服务中执法。总结、推广浙江省安全监管局“百名安监局长进千家企业、千名安监员破解万家企业难题”的安全服务做法，将安全监管监察寓于安全服务之中。内树典型，大力开展创优争先活动，为安全监管监察系统树立标杆，推动安全监管监察队伍建设。大力宣传安全监管监察工作者开拓进取、扎实工作、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精神，在全社会树立良好形象。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今年将组织表彰一批安全生产监管、煤矿安全监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

（二）努力推进“以人为本、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安全文化建设。

1．重点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总结山东、深圳等地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命名活动的做法，推广部分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的经验，研究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的措施办法。各地区、各行业、各部门、各单位继续大力开展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示范活动，总结典型，推广经验，让安全生产在企业蔚然成风。煤矿等重点行业（领域）要结合实际，借鉴国内外安全文化建设的成功经验，建设各具特色的企业安全文化。企业安全文化建设要坚持与生产实际相结合，与精神文明建设相结合，积极探索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模式。加强安全文化理论研究和知识普及，编印安全文化理论与实践读本，在安全类报刊、政府网站开设安全文化专栏，推动安全文化理论研究与实践同步发展。2．开展安全生产诚信企业创建活动，推动企业安全诚信建设。大力培育安全诚信、安全道德，开展安全诚信理论研究，通过宣传教育、规范引导和典型示范等方法途径，在全社会特别是在企业经营管理者中，倡导树立安全诚信意识和安全道德观念，自觉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总结推广河北、湖北、江苏无锡等地开展企业安全生产“双承诺”的做法，督促企业和企业负责人向社会和政府做出公开承诺，保障安全生产，履行社会责任。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对安全诚信缺失、存在非法违法行为和发生重特大责任事故的企业，在媒体上公布。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继续公布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企业名单，接受社会监督。

3．推进安全文艺创作、文艺演出与群众性文艺活动，建设安全文化主题公园、主题街道等。各地要采取积极措施，鼓励制作生产更多更好的影视、剧作等安全文化产品，广泛开展职工安全文艺活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将和全国总工会、中国文联联合组织开展“全国职工安全文艺汇演”；与全国总工会共同主办“安全伴我行”全国演讲比赛。支持拍摄拟在中央电视台播出的以煤矿安全为题材的三十集电视连续剧《矿哥矿嫂的幸福生活》。中国煤矿文工团（中国安全生产艺术团）在日常演出中要突出宣传安全发展的理念，并组织专场安全文艺晚会。

4．开展安全社区创建活动，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最大限度降低和减少各类事故和人员伤害。总结推广北京、上海、青岛、济南等地经验，推进安全社区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深入开展安全社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安监总政法〔2024〕11号），大力开展安全社区创建活动，进一步加强城市安全社区建设，深化企业主导型安全社区建设，积极探索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进程下的农村安全社区建设。2024年在全国建成50个符合《安全社区建设基本要求》的安全社区。2024年第四季度召开全国安全社区工作会议和亚洲安全社区大会。

（三）加强领导干部、安全监管监察人员和企业负责人教育培训，改革企业相关招用工制度，大力开展职业培训。

1．强化地方政府领导干部和安全监管监察人员的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对未经安全生产培训的市（地）政府分管领导干部全部培训一遍。实施大规模培训各级安全监管监察人员计划，举办市、县级安全监管局局长和煤矿安全监察分局局长专题培训，提高安全监管监察人员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

2．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强化全员安全技能培训特别是农民工安全培训，抓好新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推行高危行业企业全员持证上岗制度。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培训，做到主要负责人全部持证上岗。结合安全生产许可证换发工作，加强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的监督检查。做好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到期复训和轮训工作。各地要大力加强全员安全技能培训，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民工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加强对农民工的安全技术培训，采取多种方式，切实提高高危行业企业农民工安全培训覆盖面，督促企业通过岗前培训、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提高企业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抓好企业新员工的安全培训，确保培训时间和培训质量。新招用职工未经安全培训不得上岗。推行高危行业企业全员持证上岗制度，逐步实现企业从业人员特别是“三项岗位人员”全部持证上岗。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与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特种作业岗位安全技能大赛。

3．改革企业相关招用工制度，推广实行“变招工为招生”，加大委托学校定向培养工作力度。各类企业要积极推进招用工制度改革，变直接招工为招生，大力提高新招用职工的安全生产技能。各地区、各部门要制定措施办法，鼓励企业委托大中专院校定向培养，鼓励企业从各类职业技术院校招用职工，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自办技术学校，扩大招生规模，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职工，从源头上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鼓励大中专院校定向为企业培养适用人才，鼓励各类职业技术院校毕业生到企业从事安全生产工作。

4．严格教育培训机构监管，加强师资力量、培训装备建设，创新培训方式方法，提高培训质量。整合优化培训资源，加强培训师资力量建设，进一步改善培训条件，提高培训装备水平。严格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机构监管，加强监督检查，规范教育培训机构建设。改革创新培训方式方法，充分利用视频讲座、网络培训和远程教育等方式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支持中小企业集中的地区设立联合培训机构，开展培训工作。各地和各级培训机构通过组建讲师团方式，对缺乏自主培训能力的中小企业，送教育培训上门，解决企业培训难问题。国家安全监管总局邀请专家、学者，特别是邀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一线专家，面向安全监管监察系统每月举办1次视频专题讲座。

（四）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1．规范信息发布，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栏目的建设，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和重要新闻。完善新闻发布制度，规范新闻发布程序。开好新闻发布会，及时公布重特大事故调查处理情况和重要安全生产信息。关注热点问题，坚持正面宣传为主，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各级安全监管监察机构都要建立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音像资料库，利用资料，组织制作电视宣传教育片，汲取教训，推动工作。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将组织制作重特大典型事故案例片，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新闻发言人培训，提高新闻发布工作水平和舆论引导能力。

2．充分利用主流媒体的阵地作用，营造主流舆论强势。各级安全监管监察机构要通过加强与主流媒体、重要网站的联系沟通，采取集体采访、专题报道、深度报道、网站做客等方式，加强正面宣传，营造主流舆论。加强舆论监督，鼓励新闻媒体对安全生产领域非法违法行为、重大安全隐患进行曝光，营造新闻媒体、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舆论监督网络。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鼓励新闻单位加强安全生产的新闻报道。强化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作用，做好主管报刊、网站安全生产宣传报道的协调、指导，组织开展好主管报刊审读工作，做好第五届全国安全生产新闻奖的评选。

3．制订并落实好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现场采访预案，完善突发生产安全事故新闻报道应急工作机制。认真贯彻落实《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事件新闻报道应急办法》、《外国常驻新闻机构和外国记者采访条例》。各地要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灾难舆论引导预案》，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本单位工作预案，坚持导向正确、及时准确、公开透明、有序开放、有效管理，及时发布有关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事态发展和应急处理工作的信息。

4．建立网上舆情监测和分析研判机制，准确把握网上舆论态势，加强网上正面引导。要建立网上舆情监测系统，建设安全生产网络评论员队伍，对网上重大舆情动向早发现、早引导，对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情况要争取第一时间在网上作出反应。

三、保障措施和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按照统一部署，宣教行动在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统一组织下，由各级安全监管、煤矿安全监察机构牵头，联合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建立“政府统一领导，各界齐抓共管，安全监管监察部门组织协调，宣传、教育、新闻、文化及行业主管部门密切配合”的组织领导机制。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各相关直属事业单位、主管媒体按业务分工负责相关宣教活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综合协调工作。

各级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成立由主管负责人为组长的领导机构，落实责任，明确分工，认真组织。宣教行动要做到有方案、有项目、有行动，做到方案落实、项目落实、责任落实、人员落实、完成时限落实。

2．建立会议联系制度和信息沟通机制。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总结工作进展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研究部署工作。各级安全监管监察机构也要建立相应会议制度，及时分析形势，进行有效指导。各省级安全监管监察机构每季度要向国家安全监管总局报送工作情况，加强信息沟通，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根据统一安排和工作进展情况，采取重点抽查、异地检查等方式，对宣教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交流经验，推动工作。

3．突出重点，紧密结合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和人们关心的热点问题，狠抓落实。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大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投入，保障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所需经费。要把宣传教育行动与监管监察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与安全生产执法行动、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及安全生产法制体制机制建设、安全生产能力建设、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三项建设”有机结合起来，与建立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长效机制结合起来，与解决当前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结合起来，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在全社会营造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

4．运用多种宣教手段，形成合力。充分运用党委政府宣传思想文化资源和教育培训资源，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主要新闻媒体作用，充分发挥骨干宣传思想文化单位和教育培训机构的引领作用，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各级安全监管监察机构、安全生产类报刊和网站、安委会成员单位的宣传教育培训部门，都要积极投入安全生产宣教行动，鼓励社会各界致力于安全文化事业的企业和团体积极支持和参与安全生产宣教行动。

**第五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扬州市新业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三项行动”的通知》（国办发［2024］32号）精神，按省、市安委办和集团公司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的部署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精神和决策部署，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安全发展，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为主线，围绕安全生产“三项行动”、“三项建设”和2024年全市安全生产重点目标任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强化正面宣传，以职工安全技能为重点，提升培训质量，加强舆论引导，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创新形式、创新内容、创新手段，为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的进一步稳定好转提供思想基础、精神动力和良好舆论氛围。

工作目标：全面推动本单位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引导各级更加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广大职工安全技能，营造全社会“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氛围。通过宣传教育和培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促进“三项岗位人员”持证上岗，职工得到全面教育和培训，建立和完善与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相适应的教育培训体系。

二、工作重点和活动内容

（一）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强化安全发展的科学理念

1、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全会和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深刻理解坚持安全发展、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学习实践活动的成果，推动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

2、以“安全生产年”活动为主线，宣传活动的意义、目标、任务和措施。认真围绕“三项行动”和“三项建设”，提出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的方法步骤、主要内容、重点对象、工作责任和其他具体要求，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做出具体部署，在取得实效上下功夫。

3、做好重要时段、重要节点的宣传工作。精心准备，细化方案，创新方法。认真做好建国60周年的各项宣传活动，突出形势宣传，引导社会舆论，充分展示新中国成立以来安全生产取得的成就。继续通过论文征集等形式，凝聚安全发展共识，营造有利于加强安全生产、促进安全发展的社会氛围。

（二）以“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为平台，提高全员安全意识

1、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规划好重点宣传活动。认真组织参加“安全生产集中咨询日”、“安全生产宣传周”、“安全生产咨询周”和“应急预案演练周”活动；要认真做好“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活动，做到企业内上下联动、部门联动，重点突出，以日促周，以周促月，以月促年，确保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常抓不懈、持之以恒。

2、以企业职工为对象，切实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和应急知识教育普及。以市政府出台《扬州市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暂行规定》为契机，认真学习习近平年来我市一系列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通过开展系列宣教活动，进一步增强企业安全生产责任意识。

（三）以“三项岗位”人员等为对象，开展全员安全培训行动

1、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高“三项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深入开展岗前安全培训教育；抓好企业新员工的安全培训和“三级教育”，确保培训时间和质量。

2、进一步创新培训方式，利用讲座、和市总岗位培训等方式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3、落实安全培训的主体责任。

（四）以安全生产诚信企业创建活动为重点，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

1、认真学习我市两家省级安全生产诚信企业创建活动中取得的经验，开展安全生产诚信企业的争创活动，促进企业全面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

2、以“落实主体责任、促进本质安全”为主题，积极组织开展“中海杯百家企业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活动。充分调动广大企业职工参与的积极性，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政策常识，推动企业安全文化建设。

（五）以安全生产先进典型人物和事迹宣传为导向，做好安全生产宣传的正面舆论引导工作

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先进典型人物和事迹的宣传，大力宣

传各地、各单位在安全生产实践中创造的好经验和先进典型，坚持典型引路，推动工作内容和方法手段创新。积极推出安全生产监管和安全生产一线的先进典型，让社会更多地了解安全生产监管和安全生产工作者对企业所做的贡献和崇高的职业精神，维护职工安全生产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三、实施步骤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分为三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阶段（5月10日前）。要围绕“安全生产年”各项目标任务，结合全年安全生产宣传工作要点，认真制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方案，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形成强大舆论声势，为“三项行动”和“三项建设”奠定思想基础、创造有利氛围。要通过宣传发动，使公司各级领导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

（二）全面推进阶段（5月10日至10月31日）。要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报道工作力度，运用板报、橱窗、横幅标语等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及时报道工作进展情况和先进典型，批评曝光工作不认真、工作不到位等落后现象，推动“安全生产年”活动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的深入开展。要认真谋划好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按照六部门联合部署，面向基层，面向一线，采用职工喜闻乐见的形式，唱响安全发展主旋律。要切实按照上级部门的部署，完成好指定的安全生产宣传任务。

（三）总结提高阶段（11月1日至12月15日）。要认真总结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切实做好巩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成果的相关工作。

四、保障措施和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落实责任。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在上级部门的组织下，要成立由主管负责人为组长，安委会成员参加的领导小级，明确责任和分工，做到方案落实、项目落实、责任落实、人员落实、时间进度落实。

（二）要定期召开会议，总结工作进展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研究部署工作。安委会定期向金茂集团安委办报送工作情况，加强信息沟通，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市安委办将根据统一安排和工作进展情况，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交流经验，推动工作。

（三）要加大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投入，保障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所需经费。要突出重点，紧密结合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和人们关心的热点问题，狠抓落实。要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与安全生产“三项建设”有机结合起来，在全社会营造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

（四）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思想作风建设和业务建设，提高宣传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充分发挥各新闻媒体作用，运用多种宣教手段，形成合力。

于5月10日前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及联系人报金茂集团安委办，7月2日、10月8日前分别上报一次季度工作情况，11月28日前报送全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工作总结。

2024年5月6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